

日信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关于山东圣阳电源股份有限公司

限售股解除限售的核查意见

日信证券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日信证券”、“本保荐机构”）作为山东圣阳电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圣阳股份”、“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中小板上市持续督导的保荐机构，根据《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保荐工作指引》等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本保荐机构对圣阳股份本次限售股份上市流通事项进行了核查，核查情况如下：

一、公司股份发行和股本情况

山东圣阳电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山东圣阳电源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2011]488号）核准，首次向社会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1,880万股，并经深圳证券交易所《关于山东圣阳电源股份有限公司人民币普通股股票上市的通知》（深证上[2011]139号）核准，2011年5月6日在深圳证券交易所挂牌交易。公司总股本由56,300,000股增加至75,100,000股。

公司分别于2012年3月27日、2012年4月20日召开的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及2011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2011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方案》的议案。根据议案，以公司2011年末总股本75,100,000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按每10股派发现金股利人民币1.5元(含税)，并向全体股东每10股转增4股，合计转增股本30,040,000股。转增后公司总股本数由75,100,000股变更为105,140,000股。

公司于2012年3月14日召开的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山东圣阳电源股份有限公司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于2012年6月4日召开的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山东圣阳电源股份有限公司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修订稿)》及其摘要的议案，于2012年6月21日召开的2012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山东圣阳电源股份有限公司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修订稿)》及其摘要的议案，并于2012年7月10日召开的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公司限制性股票激

励计划授予对象、授予数量及授予价格的议案》和《关于向激励对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议案》。根据决议，公司以定向发行新股的方式向激励对象授予 429 万股限制性股票，其中首次授予 386.1 万股，授予价格为 7.7 元/股，授予日为 2012 年 7 月 10 日。本次限制性股票授予完成后，公司总股本数由 105,140,000 股变更为 109,001,000 股。

根据公司 2012 年 6 月 21 日召开的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修订稿）及摘要》和《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试行）》的相关规定，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于 2013 年 2 月 25 日审议通过了《关于向激励对象授予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预留限制性股票的议案》，确定 2013 年 2 月 25 日为授予日，将预留 42.9 万股限制性股票中的 33.5 万股授予 9 名激励对象，授予价格为 6.76 元/股。本次限制性股票授予完成后，公司总股本数由 109,001,000 股变更为 109,336,000 股。

2013 年 2 月 25 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注销部分股权激励对象所持已获授但尚未解锁的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同意将原激励对象时希领、孔祥伟已获授的全部股份共计 42,000 股进行回购注销。该次回购注销完成后，公司总股本数由 109,336,000 股变更为 109,294,000 股。

2013 年 7 月 10 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注销部分股权激励对象所持已获授但尚未解锁的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同意将原激励对象孙佑宣、张崇波已获授的全部股份共计 64,000 股进行回购注销。该次回购注销完成后，公司总股本由 109,294,000 股变更为 109,230,000 股。

截至本核查意见发布之日，公司股份总数为 109,230,000 股，其中有限售条件的 69,739,250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63.85%。

二、申请解除股份限售股东履行承诺情况

承诺方	承诺内容	履行情况
宋斌等十一名一致行动人，及其他 59 名首发前个人限售股股东	自公司股票在证券交易所上市之日起三十六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也不由公司回购该部分股份。	承诺人均严格履行其承诺
上海硅谷天堂阳光创业投资有限	自公司股票在证券交易所上市之日起三十六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公开发	承诺人均严格履行其承

公司、山水控股集团有限公司、烟台东阳投资有限公司	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也不由公司回购该部分股份。	诺
宋斌等十一名一致行动人	若因公司历史上存在的股权代持及转让等事宜产生纠纷，并导致公司或其他股东被追究法律责任，本人将就公司或其他股东由此遭受的一切经济损失作出足额补偿，并承担连带责任。	承诺人均严格履行其承诺
宋斌等十一名一致行动人	1、本承诺人保证圣阳电源及其子公司已在公司注册地设立了社保和公积金账户，目前不存在受到社会保障部门处罚的情形；2、如果应有关主管部门要求或决定，圣阳电源及其子公司需补缴员工社会保险和住房公积金，或因未及时足额缴纳员工社会保险和住房公积金而需承担罚款或损失，本承诺人承诺将全额承担补缴款项以及任何罚款或损失，保证圣阳电源不因此遭受任何损失。	承诺人均严格履行其承诺
宋斌等十一名一致行动人	本人将不直接或间接从事或参与任何与圣阳电源相同、相近或类似的业务或项目，不为自己或者他人谋取属于圣阳电源的商业机会，不进行任何损害或可能损害圣阳电源利益的其他竞争行为；如本人或本人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实际控制的其他企业违反上述承诺与保证，本人承担由此给圣阳电源造成的经济损失。	承诺人均严格履行其承诺
上海硅谷天堂阳光创业投资有限公司、山水控股集团有限公司、烟台东阳投资有限公司	承诺人将不直接或间接从事或参与任何与公司相同、相近或类似的业务或项目，不为承诺人或者他人谋取属于公司的商业机会，不进行任何损害或可能损害公司利益的其他竞争行为。	承诺人均严格履行其承诺
担任公司董事、监事或高级管理人员的股东	在本人任职期间每年转让的股份不超过持有公司股份总数的 25%；离职后半年内，不转让持有的公司股份。在申报离任六个月后的十二个月内通过证券交易所挂牌交易出售公司的股票数量占持有的公司股票总数的比例不超过 50%。	承诺人均严格履行其承诺

本次申请解除股份限售的股东，不存在非经营性占用上市资金的情形，上市公司也不存在对其提供违规担保的情形。

三、本次解除限售股份的上市流通安排

- 1、本次限售股份的上市流通日为 2014 年 5 月 6 日。
- 2、本次解除限售股份的数量为 66,220,000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60.62%。
- 3、本次申请解除股份限售的股东人数为 73 名。
- 4、股份解除限售及上市流通具体情况

序号	股东全称	所持限售股份总数（股）	本次解除限售数量（股）	备注
----	------	-------------	-------------	----

1	宋斌	14,725,204	14,725,204	董事长 质押冻结 4,543,160 股
2	高运奎	3,207,851	3,207,851	副董事长、经理 质押冻结 1,191,317 股
3	隋延波	2,542,620	2,542,620	董事、副经理 质押冻结 787,481 股
4	李恕华	2,542,620	2,542,620	监事会主席 质押冻结 787,481 股
5	景勇	2,542,620	2,542,620	质押冻结 383,645 股
6	翟凤英	2,350,004	2,350,004	质押冻结 928,824 股
7	孔德龙	2,171,387	2,171,387	总工程师 质押冻结 666,330 股
8	杨玉清	1,814,156	1,814,156	副经理 质押冻结 545,179 股
9	王平	907,078	907,078	董事、常务副经理 质押冻结 262,494 股
10	伊杰	840,000	840,000	
11	孔令东	710,783	710,783	
12	宫国伟	728,462	728,462	财务总监 质押冻结 201,889 股
13	于海龙	728,462	728,462	董事、董事会秘书
14	孔令霞	667,684	667,684	
15	李东光	674,085	674,085	监事 质押冻结 674,000 股
16	孙传祥	569,969	569,969	
17	李北国	525,169	525,169	
18	汪勇	473,096	473,096	
19	辛本营	392,955	392,955	质押冻结 232,000 股
20	孔华山	357,231	357,231	
21	杨俊超	392,955	392,955	监事
22	孔凡举	357,231	357,231	
23	金如榆	357,231	357,231	
24	徐长春	357,231	357,231	
25	张辛娜	357,231	357,231	
26	宋准科	357,231	357,231	
27	孔庆敏	380,905	380,905	
28	孔庆国	364,847	364,847	
29	蔡先强	357,231	357,231	
30	郭天宝	357,231	357,231	
31	刘树彬	357,231	357,231	
32	李彩红	357,231	357,231	
33	唐传文	357,231	357,231	
34	李志忠	357,231	357,231	

35	马建平	357,231	357,231	质押冻结 77,600 股
36	孔祥胜	357,231	357,231	
37	盛少玉	357,231	357,231	
38	李文涛	357,231	357,231	
39	顾清华	357,231	357,231	
40	王军	357,231	357,231	经理助理
41	谢臣	357,231	357,231	
42	孔健	357,231	357,231	质押冻结 162,800 股
43	孔晨	357,231	357,231	
44	齐福龙	357,231	357,231	
45	杨树峰	357,231	357,231	
46	吴强	357,231	357,231	
47	刘素芝	357,231	357,231	
48	赵志兵	357,231	357,231	
49	米伟	357,231	357,231	
50	董艳晶	357,231	357,231	质押冻结 177,700 股
51	李德军	357,231	357,231	
52	李长国	357,231	357,231	
53	顾克莲	357,231	357,231	
54	颜红梅	357,231	357,231	
55	周庆申	357,231	357,231	离任监事，离任时间：2013 年 12 月 26 日
56	郑元敏	357,231	357,231	
57	严平	357,231	357,231	
58	朱教伟	357,231	357,231	
59	孔峰	357,231	357,231	
60	郑广桥	357,231	357,231	
61	杜敏东	357,231	357,231	
62	陈淑娟	357,231	357,231	
63	陈世平	357,231	357,231	
64	杨淑丽	357,231	357,231	
65	李承爱	357,231	357,231	
66	曹文功	357,231	357,231	
67	孙桂生	357,231	357,231	
68	曹钢	357,231	357,231	
69	孔德豹	357,231	357,231	
70	刘斌	357,231	357,231	质押冻结 127,500 股
71	上海硅谷天堂 阳光创业投资 有限公司	3,920,000	3,920,000	
72	山水控股集团 有限公司	2,520,000	2,520,000	
73	烟台东阳投资	2,380,000	2,380,000	

	有限公司			
--	------	--	--	--

四、保荐机构核查意见

本保荐机构经核查后认为：

1、本次申请解除股份限售的公司限售股份持有人严格履行了其在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中做出的各项承诺；

2、本次限售股份解除限售数量、上市流通时间符合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以及深圳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

3、截至本核查意见出具之日，公司与本次限售股份有关的信息披露真实、准确、完整；

本保荐机构对山东圣阳电源股份有限公司本次限售股份的上市流通无异议。

（此页无正文，为《日信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关于山东圣阳电源股份有限公司限售股解除限售的核查意见》的签字盖章页）

保荐代表人签字：_____

徐海啸

陈晖

日信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二〇一四年四月二十九日